

子二、證成（分二科） 丑一、長行（分二科） 寅一、問

復次，云何得知有染污意？

我從頭開始說，這個所知依分，一共是十大章。第一章，就是所知依分，所知依殊勝殊勝語，它分兩大科：第一科，是「阿賴耶句義」。就是阿賴耶這句話的道理，從這裡加以解釋，這一科講完了。第二科，是「阿賴耶異門」。就是在名言相又不同於阿賴耶，在這一科裡面，分成兩科，第一科，是「訓釋安立」。第二科，是「敘破異執」。這個訓釋安立，就是從名言上解釋；安立，就是安立這個名言，名言本來是沒有的，後來這有智慧的人安立不同的名言，解釋它的道理，現在加以解釋，叫做訓釋安立。這一科裡分三科，第一科，是「依大乘教」。第二科，是「依聲聞乘教」。第三科，是「總成」。就是依據大乘佛法來解釋這個訓釋安立。這一科分兩科。第一科，是解釋不同的名字。又分兩科，第一科，就是解「釋阿陀那」，這個阿陀那裡面，這一科裡面分兩科，第一科是「引教」，就是引佛在經裡面說的。第二科，解「釋名」字，這一科也講完了。這第二科，解釋這個心，這不同的名言的安立，這個心這一科，第一科，是「引教」，就是心意識那幾句話。第二科，解「釋名」字，解釋名字裡分兩科。第一科，是解釋這個意名，心意識，他先解釋這個意。

在這文上就叫做「例釋意名」，這個「例」，我疑惑是錯了，應該是別，別釋意名，就是先別釋這個意，照理說應該先解釋心，但是解釋心放在後面，先解釋這個意的名字。那分三科。第一科，是出體，出體這一科我們也講完了，這個「此中意有二種：第一、與作等無間緣所依止性，無間滅識能與意識作生依止。第二、染污意與四煩惱恒共相應」，這幾段文，「此即是識雜染所依。識復由彼第一依生，第二雜染」。這個「了別境義故」，這句話，應該放在下一科裡面，就是第三，釋得名。「了別境義故，等無間義故，思量義故，意成二種」，這個地方有一點困難，「等無間義故，思量義故」，就是兩個意。「了別境」，是識，這個識放在意那地方也不大合適。這是第一科，是出體。第二科，是證成，就是由這樣的道理，這件事是成立了。這一科裡面，分兩科。第一科，是長行。第二科，就是頌。這個長行，這裡面又分兩科。第一科，是問。

就是「復次，云何得知有染污意」，前面已經說出一段的道理。「復次」，就是又，又有不同的意思。「云何得知有染污意」，有什麼道理，我們能知道有「染污意」這件事，要有個道理，沒有道理這件事是不能成立的。這個「染污意」，就是末那識，這個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、意識，就是前六識；在前六識以外，又有一個第七末那識，也叫做染污意。就是它有煩惱，所以稱它為染污。現在這一句話是問，什麼理由能成立這個染污意。這下面第二科，就是回答，回答這個問題，一共舉出六個理由來成立這個末那識。第一個理由是，無不共無明過。就是若沒有染污意，這個不共無明就不能成立了，不共無明不能成立就有過失，就是這麼句話。這是標題，下面看這個文。

寅二、答（分六科） 卯一、無不共無明過

謂此若無，不共無明則不得有，成過失故。

你問我什麼理由「得知有染污意」？現在這麼回答這個問題，就是這樣說。「此若無」，此染污意若沒有的話，就是「不共無明」就不能成立，這句話就是這個意思。這個「不共無明」，這個「不共」這兩個字，印順老法師解釋是特別的，特別的意思，它有特別的作用，所以叫做「不共無明」。

這個「不共無明」，就是生死的根本，為什麼我們在生死裡流轉，受種種苦，還沒有厭離心，還不肯修學聖道，就是那個「不共無明」的力量。這個「不共無明」它有這種特別的作用，能叫你在生死裡流轉，不容易解脫，不得解脫，「不共無明」。

為什麼末那識若沒有，「不共無明」就不能成立呢？它的意思就是，這個「不共無明」這一切的煩惱，依心而有，不能離開心另外有煩惱的。而這個「不共無明」和其它的煩惱不一樣，其它的煩惱就是有的時候有，有的時候沒有。譬如說我們現在有貪心，有時候有貪心，有時候沒有貪心，瞋心也是有的時候有，也有時候沒有，都是無常的。這「不共無明」，不是的，長時期的存在，它不是有時候有，有時候沒有，它不是。它是要以心為它的依止處，它是以末那識為依止處的，所以若沒有末那識的時候，這「不共無明」就不能存在了。是這麼意思。

「不共無明則不得有」，那就有過失，因為我們的生死是由「不共無明」成立的，因為有這「無明」，所以我們才有生死流轉；若沒有「不共無明」，我們就沒有生死了。事實上我們有生死的，有生死流轉嘛，那就可以知道有「不共無明」。有「不共無明」，它要有一個依止處，那個依止處就是末那識，所以要有末那識，就是這麼意思。

「謂此若無」，「此」就是這個染污意，若沒有的話，就是「不共無明則不得有」。你問我「云何得知有染污意」，因為有「不共無明」，所以有末那識，就是這麼句話。這是第一個理由。「無不共無明過」，就有過失。這是第一個理由。下面第二個理由，「無五同法過」，這又是一個事情，這一科裡面分三科，第一科，是「標過」，標示沒有這個染污意它就有過失。

卯二、無五同法過（分二科） 辰一、標過

又五同法亦不得有，成過失故。

什麼叫做「五同法」？就是我們前五識，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，這五個識。這五個識它也是有個依止處，眼識要依止眼根，耳識要依止耳根，鼻識要依止鼻根，舌識要依止舌根，身識要依止身根，就是它這個識要以根為依止處。那麼我們這個第六識，第六識和前五識一樣，就叫「同法」，相同的有相似的地方，也要有一個依止處；這個第六識它依止誰呢？就是染污意識，染污識就是第七末那識。這個地方

有個什麼現象呢？就是眼識要依止眼根，這個眼根只為眼識做依止處，它不可以給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不可以，它特別的住處，這個每一個根都是那一個識的專有住處。這個前五識這樣子，第六識亦復如是，也有一個它特別的住處，那麼就是染污意。所以第六識以染污意為它的住處，和前五識一樣，「五同法」。

「亦不得有」，若不承認有末那識，若不承認有染污意，這「五同法」就沒有了，就是前五識有特別的根做依止，第六識沒有，就「五同法」就不得有，沒有。那實在是有，你說沒有，那就是不對的。沒有這個染污意，有很多的問題，所以就有過失了。這是第二個理由，第二個理由和前五識有相同的情形，所以一定有染污末那，染污意做第六識的依止處，它不同於其它的，所以「五同法亦不得有，成過失故」。你不承認有染污意，那就第六識沒有這「五同法」的事情了，是不對的，也不合道理。這是「標過」。下面「釋理」，解釋這個道理。

### 辰二、釋理

所以者何？以五識身必有眼等俱有依故。

為什麼「五同法亦不得有」呢？「以五識身」，就是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，這五識的體性，「必有眼等俱有依故」，它們決定要有眼根、耳根、鼻根、舌根、身根為它做依止處，這個「俱有」，「俱有」就是同時有，這個眼根和眼識同時有，做它的依止處。譬如說那個無間滅意根，無間滅就不是同時了，前一剎那滅做個依止處，後一剎那才能生起，那就是有前後的差別，不同時。現在這個眼識和眼根，乃至身識和身根，那它們是「俱有」同時有的，做依止處；眼識和眼根是同時的，身識和身根也是同時的，那麼第六意識和第七末那識也是同時的，做依止處。

「必有眼等俱有依故」，是前五識這樣子，第六識也是這樣子，它一定要有染污意，不然就是這「五同法」的事情不能成立了。這是分兩科。第一科，「標過」。第二科，解「釋」這個「道理」。那麼這一科解釋完了，下面是第三科，「無訓釋詞過」，這又是一個過失，沒有這個訓釋詞的過失，沒有訓釋詞那就有過失了。

### 卯三、無訓釋詞過

又訓釋詞亦不得有，成過失故。

說你若不承認有染污意，那這個「訓釋詞」的「過失」也又來了，多這一個過失，「亦不得有，成過失故」。什麼叫做「訓釋詞」？就是這個「詞」有一個解釋，這個名言有個解釋的，有個解釋。譬如心、意、識，這是三個名言，三個名言，我們說這個「意」，這個「意」的「訓釋詞」是什麼意思呢？就是有所緣相，有所緣的境界，然後在所緣上思惟，這個「意」就是這麼講。這個「意」就是它是緣這個第八識，第七末那識它去攀緣這個第八識的見分，緣第八識，恒審思量，執著它是我，這是這個「意」

的內容。做如是的訓釋，這樣的解釋。

如果你不承認有末那識的話，這個「意」怎麼講呢？這「意」恒審思量我，恒審思量我相隨，長時期不間斷的，長時期的思惟這個第八識是我，這是「意」的解釋，「意」的訓釋，「意」這個字就這樣解釋。如果你不承認有染污末那的話，這個解釋只是說空話，沒有真實的內容了。譬如說這個「心」，是第八識，這是有一個內容的，就是有一件事的。那麼「識」，那就是前六識。那麼意識沒有這個末那識，沒有染污意的話，這個「意」指誰說？就沒有了，就是這個訓釋詞就不能有了，就沒有內容了，就只是說白話了。所以「又訓釋詞亦不得有」，那就是不對了，那佛說心、意、識一定是有內容的，才說出這幾個字，才立出這個名言，你現在不承認，那麼那個名言就沒有意義了，這樣意思。這是第三個過失。下面是第四個，「無二定別過」。分兩科，第一科，「標過」。

#### 卯四、無二定別過（分二科） 辰一、標過

**又無想定與滅盡定差別無有，成過失故。**

如果你不承認有染污意的話，那麼這個「無想定」和「滅盡定」的差別就沒有了，沒有這兩個定的差別。這「無想定」，這是外道，外道他修定的時候，他從欲界定到未到地定，由未到地定到色界四禪，初禪、二禪、三禪、四禪，到了第四禪成就的時候，他有止息作意，就把前五識都停下來，前五識就是滅了，所以叫做「無想定」。但是他沒有修無我觀，這個染污意還在，這個「無想定」就是什麼，就是前六識滅了，但是有染污意存在，這就叫做「無想定」。

「滅盡定」，不是外道。「無想定」，是外道。「滅盡定」，是佛教徒，佛教徒得了色界四禪，也得了無色界的四空定，得了這個定，這個佛教徒修無我觀，修無我觀把這個我的煩惱消除了，最低限度是調伏了，調伏了，這個時候這個定，就叫做「滅盡定」。這個「滅盡定」，也是前六識都沒有了，前六識都滅了，但是也沒有這個染污末那也沒有，沒有那四種煩惱，沒有了；所以和那個「無想定」的差別就在這裡。如果沒有染污末那的時候，「無想定」也沒有染污末那，那麼「滅盡定」也沒有染污末那，那麼它們兩個有什麼差別呢？就沒有了。沒有的時候，這是不對的。外道修的「無想定」和佛教的「滅盡定」是一回事，這是不對的，沒有凡聖之別了，這是不對的。若有染污末那，那這兩個定就有差別了。佛教徒因為修無我觀的關係，把這個染污末那調伏了；外道修的「無想定」他沒有修無我觀，他的染污末那，他這個我愛還在，所以就與佛教徒有差別。所以「又無想定與滅盡定差別無有，成過失故」。沒有凡聖的差別，這是不對的。這是「標過」。下面「釋理」。

#### 辰二、釋理

**謂無想定染意所顯，非滅盡定；若不爾者，此二種定應無差別。**

「謂無想定染意所顯」，謂外道他成就了那個「無想定」，就是沒有前六識，叫做「無想」，但是他還有染污末那意，這就顯示出來這是「無想定」，這是外道定。「非滅盡定」，不是佛教徒修的那個「滅盡定」，佛教的「滅盡定」是沒有染污末那的，調伏了染污末那，不知道有我了。所以「無想定染意所顯」不是「滅盡定」。

「若不爾者，此二種定應無差別」，若你不承認有染污末那的話，那麼這兩個定應該沒有差別了，沒有差別是不對的，這樣意思。這是第四科，無二定別過。下面第五科。第五科是「無想無染過」。

#### 卯五、無想無染過

又無想天一期生中，應無染污成過失故，於中若無我執我慢。

「又無想天」，就是外道在人間修定的時候，他成就了無想定，他死了以後呢，他就生到色界的「無想天」了。「無想天」，是在四禪裡面，就生到那去，那這「無想天一期生中」，他這個生命的這個「一期」五百大劫在那裡。「應無染污成過失故」，因為你不承認有染污末那，那「無想天」他的「一期」生命中也就沒有染污末那，沒有染污，就沒有我、我所的執著了，那就變成聖人了，「成過失故」，也是有過失，是不對的。

「於中若無我執我慢」，你若不承認有染污末那，那麼「無想天」他那一生中他心裡面沒有我執，也就沒有我愛，也沒有我慢，那他的心裡是清淨的了，不是凡夫了。這是第五個過失。下面是第六個過失，「我執不恆行過」，我執不恆行這是一個過失的。分三科，第一科，是「顯正」。第二科，「斥非」。第三科，「結立」。這個「顯正」，就是顯示正義。

#### 卯六、我執不恆行過（分三科） 辰一、顯正

又一切時我執現行現可得故，謂善、不善、無記心中；

這是正義。「又一切時我執現行」，就是這個不是佛教徒，就不是得聖道的人；佛教徒修學聖道成功了，他是沒有這個染污末那，沒有這個染污意的。「又一切時」，是沒有修學聖道的人，「一切時中我執現行」，這「一切時」是什麼時呢？就是你心裡面有善念的時候，你心裡面有惡念的時候，你心裡面無記的時候，不是善也不是惡的時候。善念就是有好心腸，利益他人，修行布施或者是體力的勞動，為別人服務，有好心腸，這個動機很重要。

這個時候或者是惡業有惡念，做利益損害他人的事情。或者有非善非惡的無記性的時候，「一切時中我執現行」，你的執著有我、我所的這件事，長時的活動的，你的我執長時的活動。你做善法的時候，你也有我執，我做布施、我現在能夠靜坐，你們都不能靜坐，這個「我執」，你有個我能拜佛、我能讀經，我是大法師，這個「我執」

現行。做善法的時候，「我執」現行，做惡時候，無記的時候，「我執」都在活動。

「現行可得故」，那個「我執」活動出來，這件事很明白的就看出來「我執現行」，「一切時我執」都會活動的，什麼叫「一切時」呢？「謂善、不善、無記心中」都有「我執」在活動，這是有染污末那的證明，就是這樣子。無論任何人只要沒得聖道，都是有「我執」的，這是正義。

### 辰二、斥非

**若不爾者，唯不善心彼相應故，有我我所煩惱現行，非善無記。**

「若不爾者」，若是你不承認有染污末那的話，不承認，那個我執怎麼能現起呢？怎麼現起呢？「唯不善心」，那只有第六識，第六識有的時候有善心，有的時候無善心，有的時候有惡念，有的時候無惡念。若是不承認這個染污末那的話，那「唯」有第六識那個「不善心」，那個時候是「彼相應故」，「彼」我、我所與那個不善心相應，這個時候有「我我所」的煩惱的活動，這個時候只有這樣子。

「非善無記」，不是善心所，不是無記的時候。有「我我所」，因為「我我所」是染污，「善」是不染污，它們善惡不能同時的，那個時候就沒有「我我所」執了，這樣說也是不合道理。因為佛告訴我們這個「不共無明」是長時期的，不是有間斷的；若是在第六識裡面有這個「不共無明」的話，那麼第六識有間斷的，「不共無明」就是有間斷了，和聖教不合，不符合。所以說「若不爾者，唯不善心彼相應故，有我我所煩惱」活動，那不是「善無記」的時候，「善無記」的時候沒有煩惱活動，這第六識是這樣，善惡不能同時。這是「斥非」，你若不同意有染污末那，就有這個問題。下面「結立」。

### 辰三、結立

**是故若立俱有現行，非相應現行，無此過失。**

所以要成立這個「俱有現行」，不是「相應現行」，就沒有這個過失。這個「俱有現行」是什麼意思呢？「相應現行」是什麼意思？「相應現行」，是心王和心所相應，叫「相應現行」。「相應現行」，譬如說是這個第六識是心王，那麼它貪心起來了，這個心王、心所合作，或者是做惡事，或者善心所活動，與心王相應，這叫做「相應現行」。

若是你承認有染污末那呢，就有「俱有現行」，就是第六識它在修學善法，做利益人的事情，第六識本身沒有我我所執，這時候做善法的時候，它本身沒有我我所；第七識有我我所執，第七識這時候執著有我，但第六識做善法，這個時候也是你的心，這叫做「俱有現行」，同時有這件事，「俱有現行」。「非相應現行」，不是單獨的第六識的心王、心所現行。因為第六識它若做善的時候，我我所就不現行，那麼現行的是第七識；第七識和第六識這樣子叫做不是「相應現行」，是「俱有現行」就是這樣子。如

果說是第六識本身有我我所執的話，那這個我我所有間斷了。若說第七識恆審思量，這個「恆」，就是長，長時期的它很深入的思惟這個第八識是我，這樣子它就不是「相應現行」，而是「俱有現行」，就沒有這個過失，沒有這個善惡同時的過失，也沒有常、無常的這個過失。這是第六個過失，一共就是六個過失。到這裡解釋完了。這前面是長行，現在下面第二科，是「頌」。頌這裡分三科。第一科，「顯六種過失」。

### 丑二、頌（分三科） 寅一、顯六種過失

此中頌曰：若不共無明，及與五同法，訓詞一定別，無皆成過失；無想生應無我執轉成過；我執恆隨逐一切種無有。

這是頌「六種過失」，就是前面說的六種過失。這個「此中頌曰：若不共無明」，這是第一種過失。「及與五同法」，這是第二個過失。「訓詞一定別」，那個訓釋詞和那個滅盡定、無想定這兩個定的差別。這個「五同法，訓詞一定別」，也和那個第一個是「不共無明」，這一共是四種過失了。「不共無明」是一個，「五同法」是第二個，「訓詞」是第三個，「一定別」是第四個，這四件事若沒有染污末那，都是不對的，這有過失。

「無想生應無我執轉」，這是第五個過失，若不承認有染污末那的話，生到「無想天」上，他也沒有我執的現起，那也是有過失，「成過」。「我執恆隨逐一切種無有」，這是第六個過失，凡夫是「我執」常常「隨逐」你的心在活動的。「一切種無有」，你若不承認有染污末那的話，這「一切種」，就是那個善心的時候，惡心的時候，無記心的時候，這一切時，一切種類都沒有「我執」的現行了，那就有過失。這是「顯六種過失」。下面第二科，「顯過失」的「種類」，這個差別。

### 寅二、顯過失種類

離染意無有，二三成相違；無此，一切處，我執不應有。

這是分類。若是離開了染污末那，你若不承認有染污末那的話，就「二」，第一個是「二」，「二」，就指前面「若不共無明，及與五同法」這是兩個，就是這兩種過失。「三成相違」，那三個過失就是「訓釋詞」是一個，「一定別」是一個，還有「無想生應無我執轉」，這三個；這三個若沒有染污末那，它們也有衝突，也有問題。這「二」和「三」加起來就是五個。一共是六個過失，所以還有一個就是「無此，一切處，我執不應有」。「無此」，沒有此染污末那，「一切處我執不應有」，就是善心所、惡心所、無記心所，也就不能有「我執」了，不能有「我執」這是違背事實的。那麼這個地方是分成三類，前二是一類，中間這三個是一類，最後一個「我執」，最後那個「我執」這一共是分三類。下邊，這個「頌」裡面分三科。第一科，「顯六種過失」。第二科，「顯過失種類」。第三科，「釋不共無明」。

### 寅三、釋不共無明

真義心當生，常能為障礙，俱行一切分，謂不共無明。

這下面解釋什麼叫做「不共無明」？解釋它的道理，釋不共無明的道理，義理。「真義心當生，常能為障礙」，這個「真實」義就是無我義，我空、法空，這個道理；覺悟這個道理的智慧，這個「心」就是智慧，覺悟「真義」的「心」智，應該現前，現前就成為聖人了，轉凡成聖就不流轉生死了，所以應該努力的要成就這件事。應該努力的修無我觀，可以得聖道，這件事應該成就，「真義心當生」。

「常能為障礙」，這個染污末那執著我，執著薩迦耶見的四種煩惱，它就偏要障礙這件事，「常能為障礙」，障礙你不能得聖道，這個就叫做「不共無明」。這個意思。「俱行一切分」，「一切分」，就是在善心的時候，惡心的時候，無記心的時候，一切的分它都在活動；「俱行」，所有的時間，所有的情形，它這個我我所都在活動，「俱行一切分」。

「真義心當生，常能為障礙」是誰呢？「俱行一切分」的是誰呢？「謂不共無明」，就是我所執了，它就叫做「不共無明」。

### 子三、性攝（分三科） 丑一、法

此意染污故，有覆無記性，與四煩惱常共相應。

這是第三科，「性攝」。這第一科，是「出體」。解釋這個染污末那分三科。第一科，是「出體」。第二科，是「證成」。「證成」和「出體」這兩科講完了。現在第三科，是「性攝」。「性攝」又分三科：第一科，是法。

「此意染污故，有覆無記性」，這個染污末那，這第七識是染污的，它不清淨，為什麼這麼說呢？「有覆無記性」。這個「覆」，就是有遮蓋，就這四種煩惱遮蓋它，有四種煩惱的覆障，就使令這無我的法性不能顯現出來，這叫「有覆」。其實「覆」就是煩惱，煩惱使令心不清淨。「無記性」，但是又不能說你這個第七識本身是善、是惡，不能說，所以叫做「無記性」。「有覆」而又是「無記」，什麼叫做「有覆」呢？「與四煩惱常共相應」，就是薩迦耶見，我見、我愛、我慢、和無明，這四種煩惱，常常在一起來覆蓋你的心，使令你沒有智慧，流轉生死。這是在法上說。

這裡面有個問題，第一科，是「法」。第二科，是譬「喻」。有個什麼問題呢？就是這個末那識和「四種煩惱」在一起，煩惱是染污的，那應該說它是惡嘛，為什麼說它是無記呢？就這個意思，有這個疑問。提出這個問題。這下面第二科，是「喻」。用譬喻來解釋這個道理，解釋這個疑問。

### 丑二、喻

如色無色二纏煩惱，是其有覆無記性攝，色無色纏為奢摩他所攝藏故；

這舉出一個例，一件事實來解釋這個問題。「如色無色」，就是色界、和無色界，這兩個世界的地方「二纏煩惱」，這兩個世界都有煩惱的繫縛，「纏」，就是繫縛，有煩惱的繫縛。「色」界，色界四禪，是有高深的禪定的人。「無色」界的四空定也有高深禪定的人。這兩個世界上的人，還都是有煩惱的，都有煩惱，他愛著他的煩惱，他也有我我所的這些事情，這些煩惱。這樣這個煩惱和我們欲界的人的煩惱不同，他們的煩惱是「有覆無記性攝」，是有煩惱的障礙，但是又不能說是善，是惡，所以「有覆無記」，屬於這個性質的。什麼理由這麼講呢？「色無色纏為奢摩他所攝藏故」，色界天上的人、無色界天上的人，他們的煩惱為他們的「奢摩他所攝藏故」，色界有四禪的那個禪定的功夫，無色界四空定的功夫，調伏了他的煩惱，煩惱不活動，煩惱不活動，就不是明顯的看出來他有什麼過失。我們欲界的人沒有禪定的關係，我們心裡面的煩惱，很容易就現出來了，一看就知道你這個人有貪心，有瞋心，有種種煩惱。但是「色」界天、「無色」界天的人，他們也有貪心，有很多的煩惱，但是被禪定降伏了，就看不出來不明顯，只是這樣意思。

「色無色纏為奢摩他所攝藏故」，「奢摩他」把它調伏了，調伏了就不明顯了。譬如我們有煩惱的時候，有煩惱我們沒有禪定嘛，就沒有調伏這個煩惱，煩惱就出來活動。說我有好心腸就會做善事，利益他人，人一看你這個人是有道德的；但是有的人瞋心來了，殺、盜、淫、妄的事情出現了，你這個人是惡人，你傷害別人。就是你這個善或者惡表現出來了，所以人家說你是善或者說惡，而不能說無記了。但是「色」界天、「無色」界天的人，他們也有貪、瞋、癡，也是有煩惱，但是被禪定功夫攝伏了，沒有表現出來有害人的事情，沒這個事情，所以這樣子。所以「色無色纏為奢摩他所攝藏故」，所調伏故，受它的影響了，就像這個世間上有力量的人，有力量的人你要聽他招呼，你不敢動，你不敢放縱你自己，就類似這樣的情形。

### 丑三、合

此意一切時微細隨逐故。

這個染污末那意，染污意它有我見、我愛、我慢、無明有這麼多的染污，但是這個第七識非常的「微細」，就是本來是有，但是不明顯，這樣子它那個煩惱，也受到它的「微細」的影響，這個「微細隨逐」這個末那識，「隨逐」這個染污意。是有，「有覆」但是它不明顯，所以叫做無記。有覆而又無記。「此意一切時微細隨逐故」。這個並不是前面那個色、無色界是因為有禪定，有禪定的關係。

在《俱舍論》上提到一件事，就是這個目犍連尊者，佛在世的時候人間的比丘，也是常常有病，常常有病，佛在世的時候有個醫生叫耆婆，耆婆是皈依這個目犍連尊

者的，是他的皈依徒弟，所以這些人間的比丘有病了，就想要去問這個耆婆尊者，這個耆婆這個醫生已經死掉了，生到忉利天上，生到忉利天，一般的比丘不能到忉利天去請教他，大家就請這個目犍連尊者去問這個耆婆。這件事我把它說完。

這是欲界天，這不是色界天、無色界天，那麼這個時候目犍連尊者到天上去的時候，天上的人和人間的人差不多，也很忙的，就是他們有安排了很多欲樂的節目，天人和天人在一起，坐著車從那裡過到那個遊樂的地方去玩去了。目犍連尊者到了天上去，專是想要看這耆婆嘛，但是有些不是耆婆了，那些人不睬這個目犍連尊者，都過去了，等到耆婆過來的時候，他因為在人間的時候是皈依目犍連尊者，看見他來了，就坐在車上，就一個手表示一個禮貌。目犍連尊者心裡想我有事情要和你談，你怎麼可以這樣走呢！不可以走啊！若是我們那是沒有辦法，目犍連尊者他有神通，心一作意他就不能動了，耆婆坐的這個車就不能動，這個耆婆就知道了。馬上從車上下來，就是兩個手向他行禮了。是什麼事情啊，你有什麼事情到我們天上来呢？那麼這個時候這個目犍連尊者說：「人間的比丘都有病，怎麼辦呢？」目犍連尊者是一個大阿羅漢，是有神通的阿羅漢，這個事情要請問他？他自己不解答這個問題，那麼耆婆就說：「比丘有病，以減食為良藥」，回答這個問題。

我是解釋這個話，天上的人也有煩惱，我現在是想錯了，我講這個故事是不對，要另外一個故事，另外一個故事是馬勝比丘，馬勝比丘就是佛在鹿野苑為五比丘說法，五比丘之一是馬勝比丘，馬勝比丘是這個舍利弗尊者、目犍連尊者的師父，他們倆個得聖道是聽馬勝比丘說法，而得聖道的。所以舍利弗尊者臨入涅槃之前，先到馬勝比丘那裡告假，向他告假，他要入涅槃了，有這件事，這個時候馬勝比丘心裡有個問題，有問題就是乘著神通到梵天王那裡，初禪天。到了梵天王那裡，到了天上去，到了初禪天不是欲界天，到那去他一作念，這個馬勝比丘作念，要和梵天王見面，梵天王就知道了，大概經過多少時間吧，就現出光明來，在光明中逐漸逐漸現出來梵天王，現出梵天王，這個馬勝比丘就有問題要請問他，說什麼問題呀？

就是這個四大種，地、水、火、風，到什麼時候才能夠滅？什麼時候沒有四大種，沒有四大了？這個時候這個梵天王說：「我是梵天王，天上天下是唯我獨尊」，說了這些話，他沒有解釋這個問題，答非所問，但是梵天王自己也知道，就是他領這個馬勝比丘到屏處，剛才回答問題的時候，在梵天很多的梵天一起講話，現在領了馬勝比丘到屏處，就是沒有其他的梵天，單獨是梵天王和馬勝比丘說話的，到那個地方講話，那就說什麼呢？說是你這個人，這光明啊，日月的光明才是光明的，星辰的光明怎麼能和日月的光明比較呢？你有問題你要請問佛陀嘛，怎麼來請問我呢？這時候說了真話，這樣講話。

那麼從這件事看出來，天上的人也不老實。他不知道就老老實實說我不懂這個問題，你去問佛好了，在大眾裡不肯說，要到屏處，就講這句話，那這也有這個問題，

我不能認輸。這就是虛偽了嘛！有點虛偽，這天上的人也有這個煩惱，也是有煩惱，但是他不嚴重。不像我們人間的人煩惱厲害，煩惱重，這天上的人煩惱也是和我們一樣，也是很重的，為什麼他輕微了呢？「奢摩他所攝藏故」，就是他修那個禪定成功，這個禪定的力量使他的煩惱輕微了，微細了，是這麼意思，不明顯了。不過剛才說這個梵天王的故事，那是很明顯的他虛偽、詭詐，有虛誑有這個事情，那大體上說天上的人煩惱不重，就是輕微，所以叫做「有覆無記」。是有煩惱但是不明顯，所以叫做「無記」。

現在這染污末那，這個染污末那，煩惱也是很大的，是生死的根本，是很厲害的，但是這個染污末那，這個末那識它非常的微細，它不是那麼粗動，所以識是微細的，煩惱也隨著微細了，而這個煩惱雖然微細，不是沒有，它還是隨逐你長時有煩惱的，所以叫做「有覆無記」。「此意一切時微細隨逐故」。是這樣意思。

這唯識它有一件事，就是它說阿賴耶識是沒有煩惱的，阿賴耶識是無記的，無覆無記，沒有煩惱所以它是無記。而這個末那識，是有覆是有煩惱，把這個煩惱放在末那識那裡，放在六識也有煩惱；阿賴耶識沒有煩惱，但是也沒有智慧，沒有煩惱也沒有智慧，所以叫做無記。也不是善也不是惡，所以我們說佛法裡面說是叫做本性都是具足的，什麼都是具足的，這句話，我們不應當用我們的分別心解釋這句話的；用我們的分別心解釋，不合。你若看天台智者大師《摩訶止觀》，他說「性具善、也性具惡」，那個解釋和我們解釋不一樣，所以我說「即心是佛」，應該說是糊塗佛，我們說你說你心是佛，你沒有智慧，你沒有一切種智，你根本智、後得智都不具足，你一點道理都不懂。那個得到禪定的輕安樂，算什麼了不起的事情，說他是佛性，究竟你糊塗啊，沒有讀經論，什麼都不懂，你說你心就是佛，那些佛就是糊塗佛。你能否認這件事嗎？你不能否認的！所以非要學習經論不可，我們從文字上學習佛法，能知道一些事情，不是虛妄分別的境界，這是把這個「意」這個名字解釋完了。下面是第二科，就是解釋「心」，「正釋心名」。